

云南省龙陵县减轻农民负担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建议

李凤云^{*1}

(龙陵县农村经管理站，云南 保山 678000)

【摘要】：减轻农民负担工作是我国的一项长期工作，也是农经部门的一项重要工作，政府部门每年开展两次农民负担大检查，农业部、农业厅为有效掌握各地农民负担情况，常年安排各地进行农民负担监测。通过分析龙陵县减负工作开展情况，总结经验，找出不足，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和对策。

【关键词】：减轻农民负担；经验；问题；对策

【中图分类号】：F323.8

【文献标识码】：A

龙陵县地处云南西部边陲，是一个集边疆、山区、少数民族杂居于一体的典型农业贫困县。全县辖 10 个乡镇 121 个村委会（社区），2015 年末全县总人口 29.75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 24.35 万人，占总人口的 81.84%，少数民族人口 1.81 万人，占总人口的 6.08%；农民减负工作任务较为繁重。近年来，龙陵县紧紧围绕减轻农民负担、增加农民收入，建立健全减轻农民负担的长效机制，防止农民负担反弹，完善有关减负制度，认真贯彻执行上级减轻农民负担有关的政策和精神，继续完善和落实减轻农民负担的“四项制度”。完善农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制度，开展对种粮农民补贴、农资增资补贴等资金落实的监管力度。加大执法监察力度，有效维护了广大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为农村经济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1 减负工作所取得的经验

1.1 切实加强对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的领导

龙陵县始终把减轻农民负担、增加农民收入作为农业农村工作的一项重点任务来抓，做到思想统一，目标明确。充分认识做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关键在领导，核心是机制，县、乡党委、政府和各相关部门把思想统一到党的减负方针政策上来，建立防止农民负担反弹的约束机制。坚持党政领导亲自抓、负总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工作机制。各相关部门分工协作、齐抓共管，强化农民负担监督管理队伍建设，使减负工作深入开展，为切实减轻农民负担提供了重要的组织保证。

1.2 加大宣传力度，强化服务功能，提高农民的自我保护意识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龙陵县多次利用广播、电视、墙报、发放宣传材料和各种会议等宣传形式，大力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的政策和法律、法规，全面提高农民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同时，主动接受群众的监督。二是强化了涉农部门的服务功能。通过不断加强政风建设和行风评议工作，涉农部门服务意识进一步增强，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开展，经常深入乡村组指导群众做好农业生产，搞好各项服务工作。三是通过进一步广泛宣传，强化服务功能，使

¹ 收稿日期:2017-01-23

作者简介:李凤云 (1974—)，女，云南龙陵人，农业经济师，现供职于龙陵县农村经营管理站，研究方向：农业经济管理。

群众真正掌握了各项政策和收费依据，基本能做到自觉利用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从根本上抵制了违规收费和乱收费、集资等行为。

1.3 落实各项惠农政策，切实减轻农民负担

1.3.1 认真做好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2008 年实施一事一议财政奖补以来，各年度均召开全县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试点工作培训会议，积极向上争取项目。在中央、省、市的大力支持及帮助下，经过县、乡、村三级的共同努力，全县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工作顺利推进，村民议事、项目工程规划、审核筛选、上报、立项批复，组织实施等各项工作已经落实到位，共实施项目 652 件，总投资 34176.1 万元，财政奖补资金 15075.3 万元，受益人口 22.56 万人。其中：道路建设 412 件，文化体育设施 154 件，人畜饮水 50 件，小型农田水利 28 件，其他 5 件，环卫 3 件。其中，2016 年批复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普惠制、美丽乡村、边境地区项目、壮大集体经济发展、四位一体、传统村落保护、城乡一体化等项目 73 件，各类项目计划总投资 11064 万元，其中：省级财政奖补资金 4510 万元，市级投入资金 531 万元，县级财政投入资金 1100 万元。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中，资金使用合理，并严格执行《云南省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实施办法》的规定。严格执行一事一议的范围、对象和程序，严格按办法规定筹资筹劳。

1.3.2 认真落实各种支农惠农政策，及时兑付各种补贴资金。2016 年共发放各种补贴 44691 万元，其中，农业支持保护补贴 2983 万元，农机补贴 30 万元，退耕还林补贴 456 万元，母猪保险补贴 68 万元，“一事一议”补贴 5941 万元，农村低保金额发放 10803 万元，农村社保补贴发放 3895 万元，新农合报销补贴 14170 万元。涉农资金的足额、及时兑付，促进了全县农业发展、农民增收。

1.3.3 严格执行“两免一补”政策，切实减轻了农民负担。2016 年发放农村“两免一补”住校生补贴 2663 万元，免书费 184 万元，免学费 2841 万元。

1.3.4 认真做好农民负担监测工作。农民负担监测做到乡镇有点，县级有点，每个乡镇有 2 户为农民负担监测户，县减负办监测点在勐冒村设有 30 户为负担监测户，通过县、乡监测点的监测分析，基本掌握了全县农民负担动态。全年无加重负担现象。

1.3.5 坚持做好村务公开、财务公开工作。对村级财务公开工作常抓不懈，通过村务公开，农村各项工作得到群众的支持和理解。

2 减负工作中亟待解决的问题

虽然龙陵县在减轻农民负担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也还存在着许多不足之处。一是随着减负项目的增多，在补助项目实施过程中，虽然农户自愿，但农户也需要自筹一部分资金，难免一时加重了农民的负担；二是少数领导干部认为农村税费改革后，农民负担减轻了，甚至没有负担，特别是现在又搞农业支持保护等各种补助，减负工作已经不重要的错误认识依然存在；三是今年农产品价格有所下降，特别石斛、咖啡等，农民增产不增收现象突出，影响经济发展。

3 进一步做好减负工作的对策建议

3.1 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学习减轻农民负担的法律、法规，进一步强化领导干部对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的再认识，吃透政策，明确工作思路，增强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的决心和信心，全面搞好各项制度的落实。

3.2 强化执法监督，严肃收费规定

定期不定期的组织开展执法检查，进一步加大执法监督工作力度。对涉农收费情况随时进行查处，凡在检查中发现的违规收费，对相关人和事要进行严肃处理，追究其法律责任。坚决维护好农民的利益，做到照章办事，依法行政，确保农民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3.3 抓好落实，搞好服务

落实好财政转移支付，村级组织运行资金补贴和对农民直接补贴等各项惠农政策。

3.4 进一步完善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制度

严格按照《云南省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好相关工作，探索以奖代补机制，严格审批程序。本着有事则议，无事不议、量入为出、以收定支的原则，做到农民自愿，民主决策，民主管理，群众受益，上限控制，把农村公益事业办好而不加重农民负担。

参考文献：

- [1] 钱爱丽，马耀安. 新形势下如何做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J]. 云南农业，2012（10）：55-56.
- [2] 王会香. 减轻农民负担的对策[J]. 经营管理者，2012（07）：156.